

中州科技大學

財物採購交貨及測試證明書

(案號：)

本案需完成 交貨 安裝測試

採購標的 名稱及數量		契約 金額	
契約履約期限	年 月 日	履約完成日期	年 月 日

承攬廠商完成履約確認

本採購規格、品項及數量已確實按契約規定完成交貨，若有安裝測試，亦完成安裝測試，對隱蔽部分或有待日後使用方得以測試者，由本公司依契約規定負完全保固責任。

承攬廠商：

◎公司大小章蓋印處

負責人：

聯絡人：

電話：

請購或使用單位檢核確認

1. 本案設備於____年____月____日送達，使用單位並已簽收，項目數量、規格與規範表所列相符，現置放於_____系（空間編號）：_____。

2. 功能測試：

 本採購無需測試。 於____年____月____日完成測試，檢測結果如下：(如不符填寫，請自行增加)

檢測 項次	內容簡述	檢測結果	合格與否	
			是	否

◎請購單位確認簽章

請購單位：

收貨人員簽章：

測試人員簽章：

聯絡電話：

備註：驗收程序：

- 廠商應於交貨時，儘速會同本校使用單位核對交貨項目、數量、廠牌及型號，履約標的未含安裝測試者，經本校確認符合規範，其送交之日即為履約完成日；履約標的有含測試程序者，廠商請儘速會同使用單位安裝測試，安裝測試合格之日即為履約完成日。
- 履約標的送達指定場所後，本校使用單位無法配合辦理測試時，廠商仍應儘速自行測試。若廠商如期交貨並完成安裝測試至可使用狀態，因本校使用單位延遲辦理測試，仍以廠商安裝測試完成日為履約完成日。
- 廠商完成履約確認，並將「財物採購交貨及測試證明書」請使用單位檢核確認後，將證明書交付本校總務處事務組，事務組於接獲通知後 30 日內辦理驗收，並作成驗收紀錄。